

证券代码：002427

证券简称：尤夫股份

公告编号：2026-026

浙江尤夫高新纤维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东股权及保证金被冻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东股份质押（冻结或拍卖等）基本情况

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股份涉及以下哪种情形：

☐ 股份质押 ☒ 股份冻结 ☐ 股份拍卖

（一）本次股份被冻结或拍卖等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冻结/标记/拍卖等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是否为限售股及限售类型	起始日	到期日	冻结申请人/拍卖人等	原因
上海垚阔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否	18,757,572	20.00%	1.90%	否	2026-7-20	2027-7-19	天津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涉诉
合计	——	18,757,572	20.00%	1.90%	——	——	——	——	——

注：1、浙江尤夫高新纤维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23年11月11日、2024年10月22日、2025年12月4日披露了上海垚阔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以下简称“上海垚阔”）持有公司股份及保证金被冻结的公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发布的《关于公司股东股权及保证金被冻结的公告》（公告编号分别为：2023-085、2024-043、2025-048）。近日公司收到公司管理人通知，哈尔滨市南岗区人民法院向公司管理人送达了民事裁定书及协助执行通知书，民事裁定书及协助执行通知书主要内容如下：

（1）、继续冻结上海垚阔在公司管理人账户存款人民币 41,577,741.86 元；继续冻结上海垚阔存放于公司管理人账户内的公积金转增股共计 18,757,572 股股票。

（2）、冻结期限一年，自 2026 年 7 月 20 日起至 2027 年 7 月 19 日止。

（3）、其他冻结事项。

2、上述表格中的 18,757,572 股股票为上海垚阔在公司管理人账户内尚未分配的公积金转增股，目前仍在公司管理人账户，上海垚阔并未直接持有上述股票。

（二）截至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股份累计被冻结或拍卖等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	累计被冻结/ 拍卖等数量 (股)	累计被标记 数量 (股)	合计占其所 持股份比例 (%)	合计占公司 总股本比例 (%)
上海垚阔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18,757,572	1.90%	18,757,572	0	20.00%	1.90%
上海垚阔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75,030,285	7.61%	75,030,285	0	80.00%	7.61%
合计	93,787,857	9.52%	93,787,857	0	100.00%	9.52%

注： 1、上述表格中的 18,757,572 股股票为上海垚阔在公司管理人账户内尚未分配的公积金转增股，目前仍在公司管理人账户，上海垚阔并未直接持有这部分股票。

2、上表持股比例合计数与各明细之和可能存在尾差，系四舍五入计算所致。

3、上海垚阔直接持有的公司股票全部处于质押和冻结状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2年1月27日、2022年9月2日、2023年11月10日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发布的《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股份质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4）、《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部分股份解质押、质押及支付保证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76）、《关于公司股东股权冻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84）。

二、备查文件

- 1、黑龙江省哈尔滨市南岗区人民法院民事裁定书
- 2、黑龙江省哈尔滨市南岗区人民法院协助执行通知书

特此公告。

浙江尤夫高新纤维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07月25日